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泊于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公 示 稿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5月

前言

PREFACE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威海市的重要指示要求，加快融入山东省、威海市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科学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依据《威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市级规划），编制《经区泊于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泊于镇位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经区）最东部，智能制造、数字经济等新兴产业和会议会展、康养旅游等现代服务业集聚，是“全国环境优美乡镇”、“威海市外经贸工作先进镇”、“威海市国内经济合作工作先进镇”、“威海市科普示范镇”、“威海市特色产业镇”。本规划是在威海市、经区的整体统筹下，对泊于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做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是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空间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的空间统筹，是对市级规划的深化和细化，是一定时期内泊于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总纲，是编制详细规划、核发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的依据。

目录

CONCENTS

01 规划总则

02 目标与策略

03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04 全域空间布局

05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06 地方特色塑造

07 国土整治修复

08 规划实施保障

01

规划总则



1.1 规划目的

1.2 规划原则

1.3 规划范围和期限

01 规划总则

1.1 规划目的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19〕105号），对泊于镇镇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作出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合理保护与利用全镇国土空间资源，支撑泊于镇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根据国家、山东省、威海市法规政策和技术标准等，制定本规划。

1.2 规划原则



01 规划总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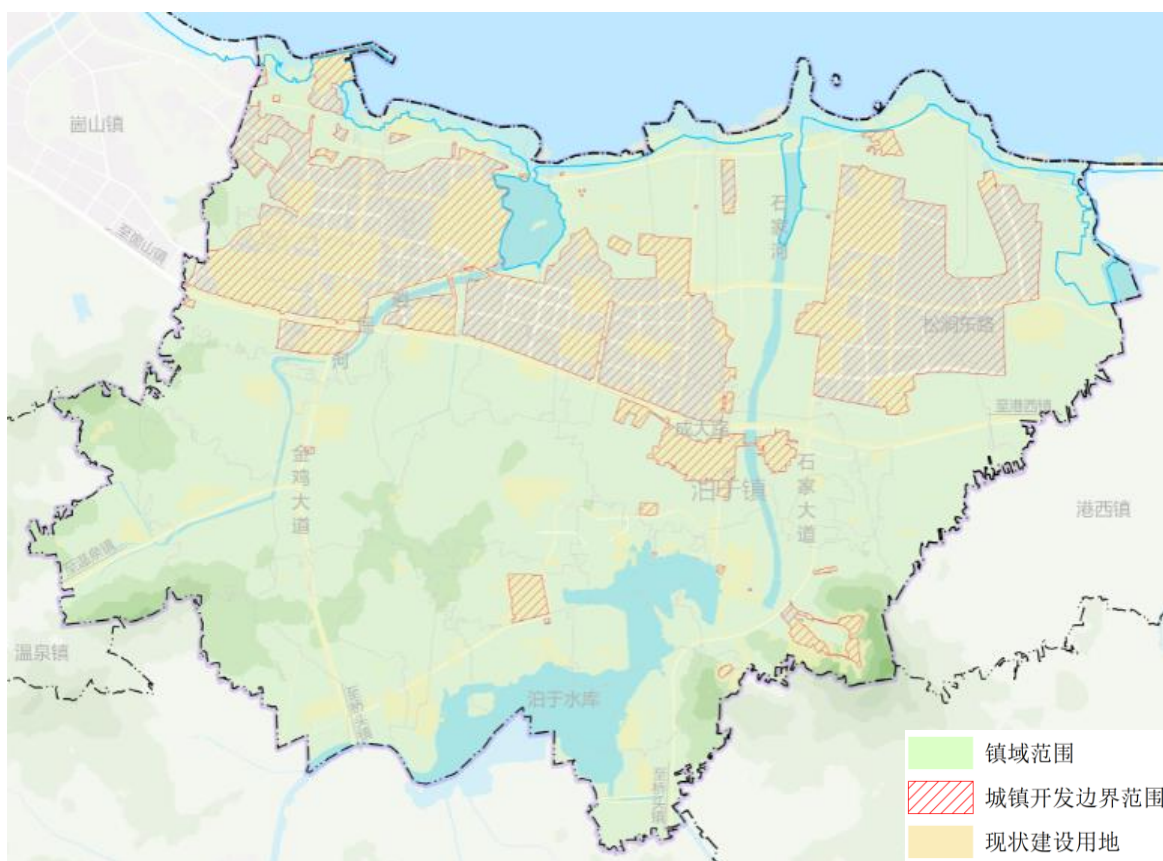
1.3 规划范围和期限

■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分为**镇域**和**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两个层次。

镇域范围为泊于镇行政辖区范围，面积**73.73**平方千米；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为市级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围合区域，面积**16.62**平方千米。



规划范围层次示意图

■ 规划期限

本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为**2021-2035年**，其中近期到**2025年**。

02

目标与策略



2.1 城镇性质

2.2 发展目标

2.3 规划策略

2.1 城镇性质



2.2 发展目标

到2035年，基本形成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农业安全生产空间和生态空间保护格局稳定，新城发展初具规模，城乡建设用地集约节约，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质量显著提高。融入区域发展，自然资源治理能力和现代化水平全面提升，高质量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全面建成东部滨海文旅新城，科创制造强镇、对外经贸展览中心。

人口规模与城镇化水平。到2035年，规划镇域范围内常住人口规模约为7.0万人，城镇化率约为70%。



2.3 规划策略

严守底线，筑牢国土安全基底

- 严格落实市级规划三条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刚性管控要求。
- 优先保护优质耕地，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
-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落实自然保护地、生态公益林等保护与管控要求。
- 保护好历史文化资源，促进各类历史文化资源活化利用。

优化格局，集约高效利用土地

- 精准高效配置增量，新增建设用地优先用于先进制造产业、民生和基础设施、符合政策要求的乡村振兴等项目。
- 挖掘盘活存量用地，加快已批未建和闲置土地处置，推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

重点突破，大力发展主导产业

- 依托逍遥河、石家河周边资源，逍遥湖西康养、产业片区、逍遥湖东综合服务片区、石家河东科教片区。
- 加快完善综合交通、城乡公共服务、市政基础设施、安全防灾减灾等城市功能，助力现代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价值转化，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 创新生态、农业等自然资源生态价值转化路径，构建城市蓝绿网络和休闲游憩网络，激发乡村振兴发展动力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 以城镇社区和乡村社区生活圈为单元完善社区级高品质公共服务设施供给。

03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3.1 底线约束

3.2 总体格局

3.3 规划分区

03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3.1 底线约束

永久基本农田

0.54万亩

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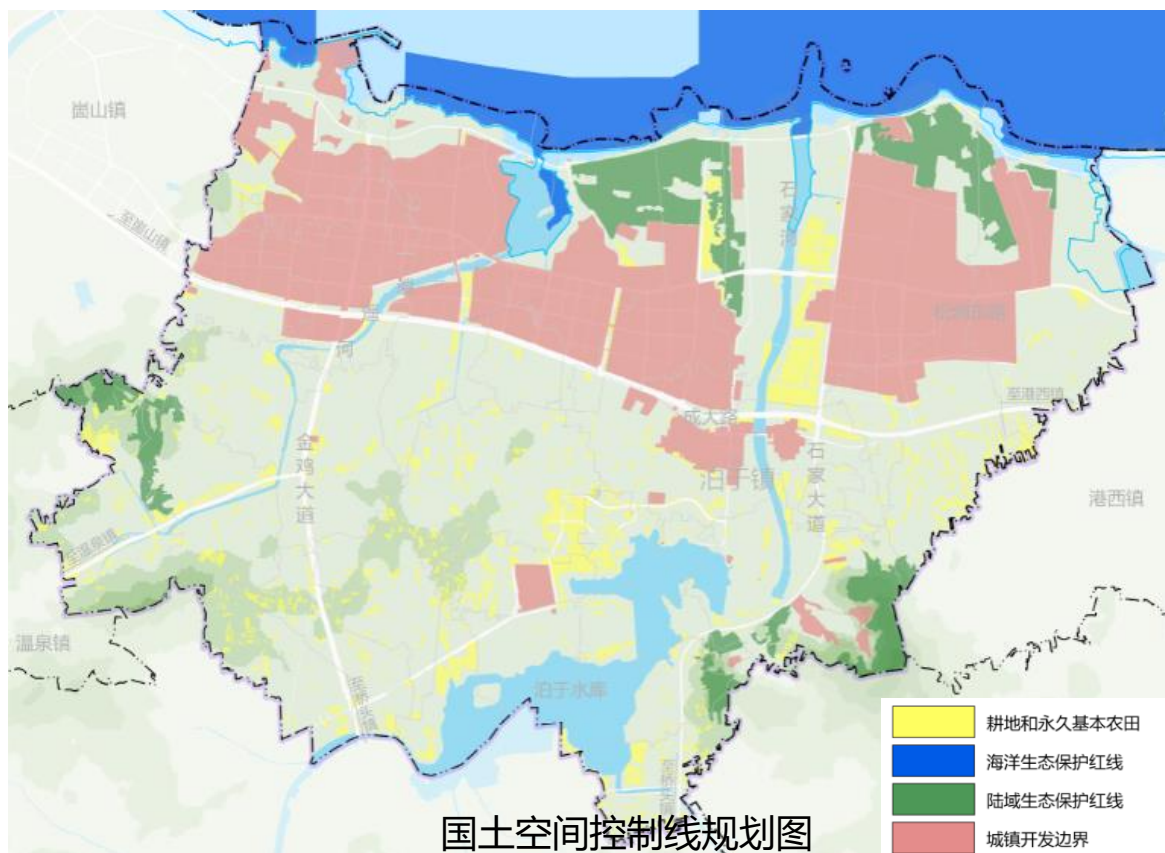
6.14平方千米

城镇开发边界

16.62平方千米

历史文化保护线

九皋寨遗址（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2 总体格局

构建“一带三廊多芯、一横两纵六片”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保护格局

一带三廊多芯

一带：重点对沿海岸线进行保护，打造海洋生态保护带。

三廊：分别为南部生态廊、逍遥河生态廊和石家河生态廊。

多芯：分别为逍遥湖、泊于水库蓝芯和石家河西防护林生态绿核，

开发格局

一横两纵六片

一横：依托成大路，打造城镇发展主轴，串联泊于镇主要城镇功能。

两纵：依托南北向主要道路构建综合服务发展次轴和城乡旅游发展次轴。

六片：逍遥湖西康养、产业组团、逍遥湖东综合服务组团、石家河东科教组团、文旅组团以及两片乡美组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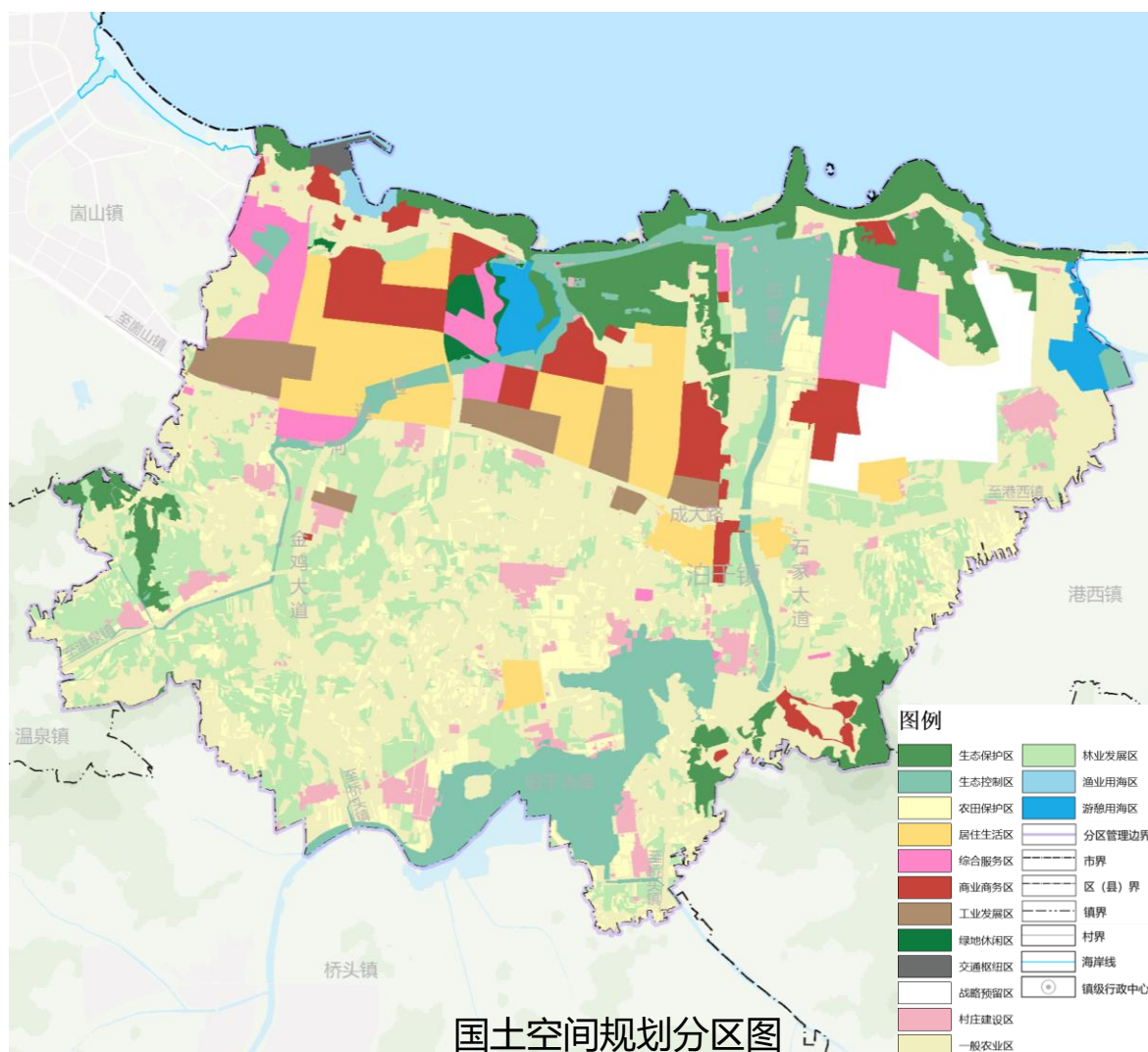
3.3 规划分区

细化划定二级规划分区

落实市级规划划定的一级规划分区，并进一步细化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至二级分区。

实施分区差异化管理控

明确各二级分区主导功能，实行差异化管理控，合理控制整体开发强度。



04

全域空间布局



4.1 农业空间格局

4.2 生态空间格局

4.3 镇村空间格局

4.4 产业发展布局

4.5 全域空间布局

4.6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用地布局

04 全域空间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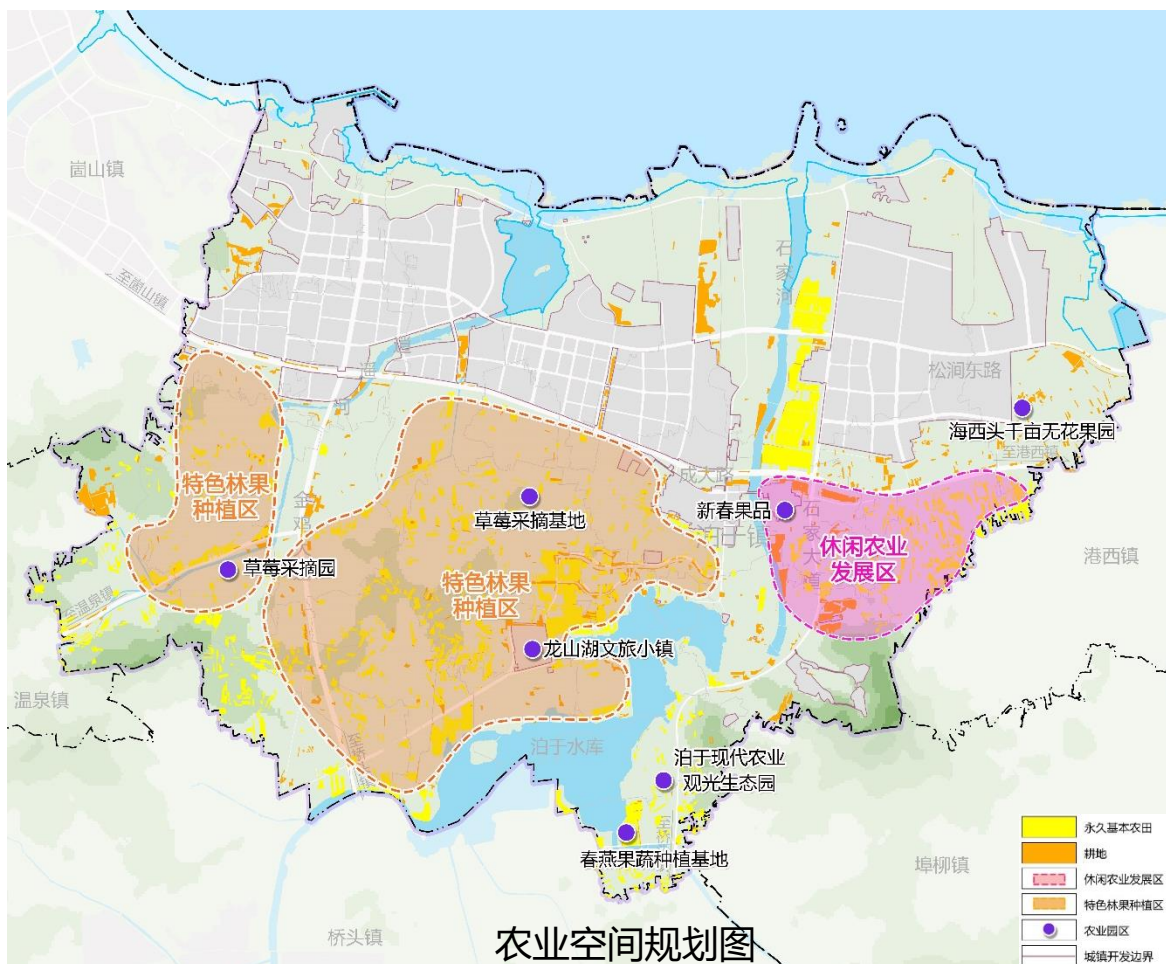
4.1 农业空间格局

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优化空间布局

- 落实市级规划确定的耕地保有量1.0860万亩，重点保护镇域内优质耕地资源，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 划定农田保护区，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制度，开展土地综合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加强粮田保护，保障粮食生产

构建“两区多点”的农业生产格局

- “两区”：特色林果种植区和休闲农业发展区
- “多点”：现状及规划建设的重点农业产业园区、示范基地等



4.2 生态空间格局

■ 构筑“一带三廊多芯”的生态保护格局

- **一带**：重点对沿海岸线进行保护，打造海洋生态保护带；
- **三廊**：分别为南部生态廊、逍遥河生态廊和石家河生态廊，提升区域性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
- **多芯**：分别为逍遥湖、泊于水库蓝芯和石家河西防护林生态绿核，加强生态修复。



04 全域空间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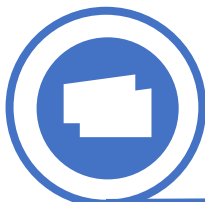
4.3 镇村空间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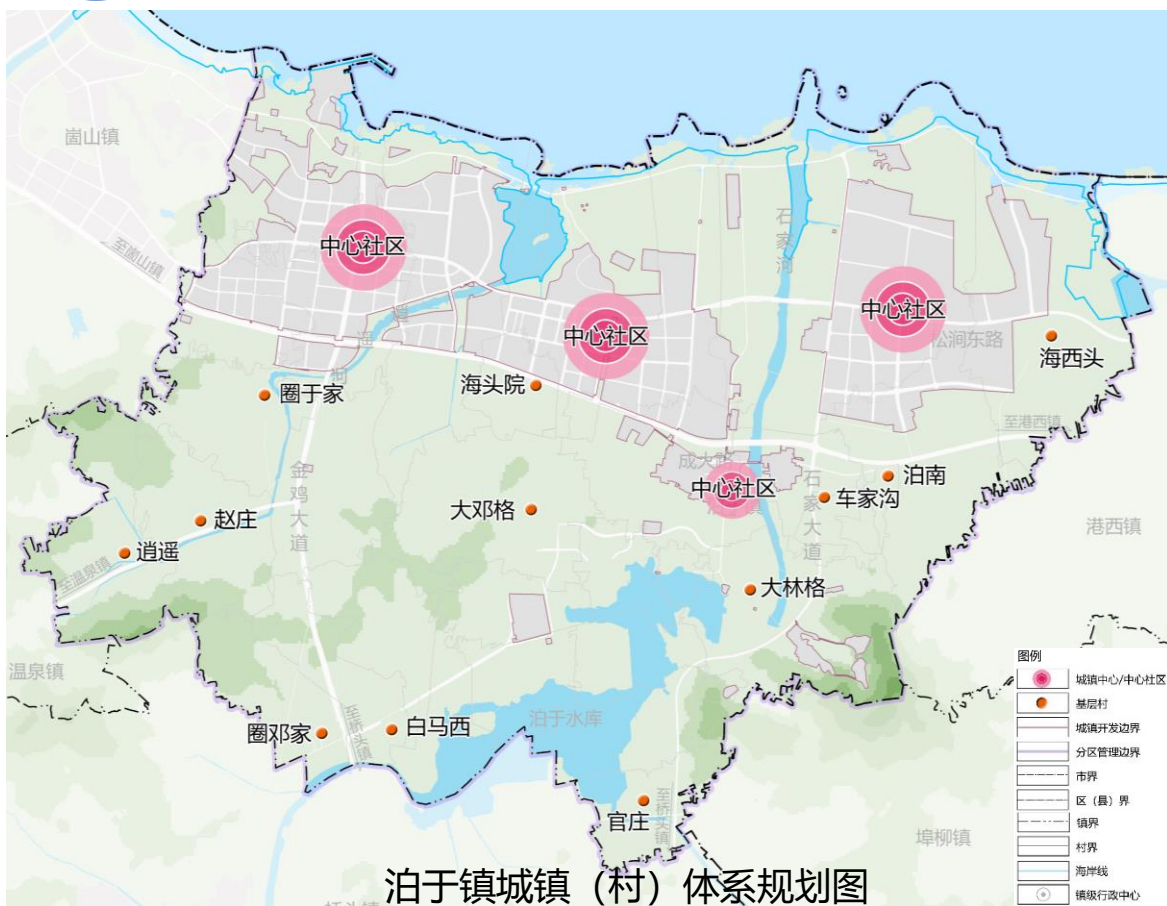
构建“城镇中心/中心社区+基层村”的两级体系。



划定城乡社区生活圈，其中城镇社区生活圈3个；乡村社区生活圈2个。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严控村庄建设用地总量。



04 全域空间布局

4.4 产业发展布局

规划构建 “一带一轴四片” 的镇域产业发展格局

一带	滨海特色发展带
一轴	产业发展主轴
四片	逍遥湖西康养、产业片区；逍遥湖东综合服务片区；石家河东科教片区；生态休闲农业片区



04 全域空间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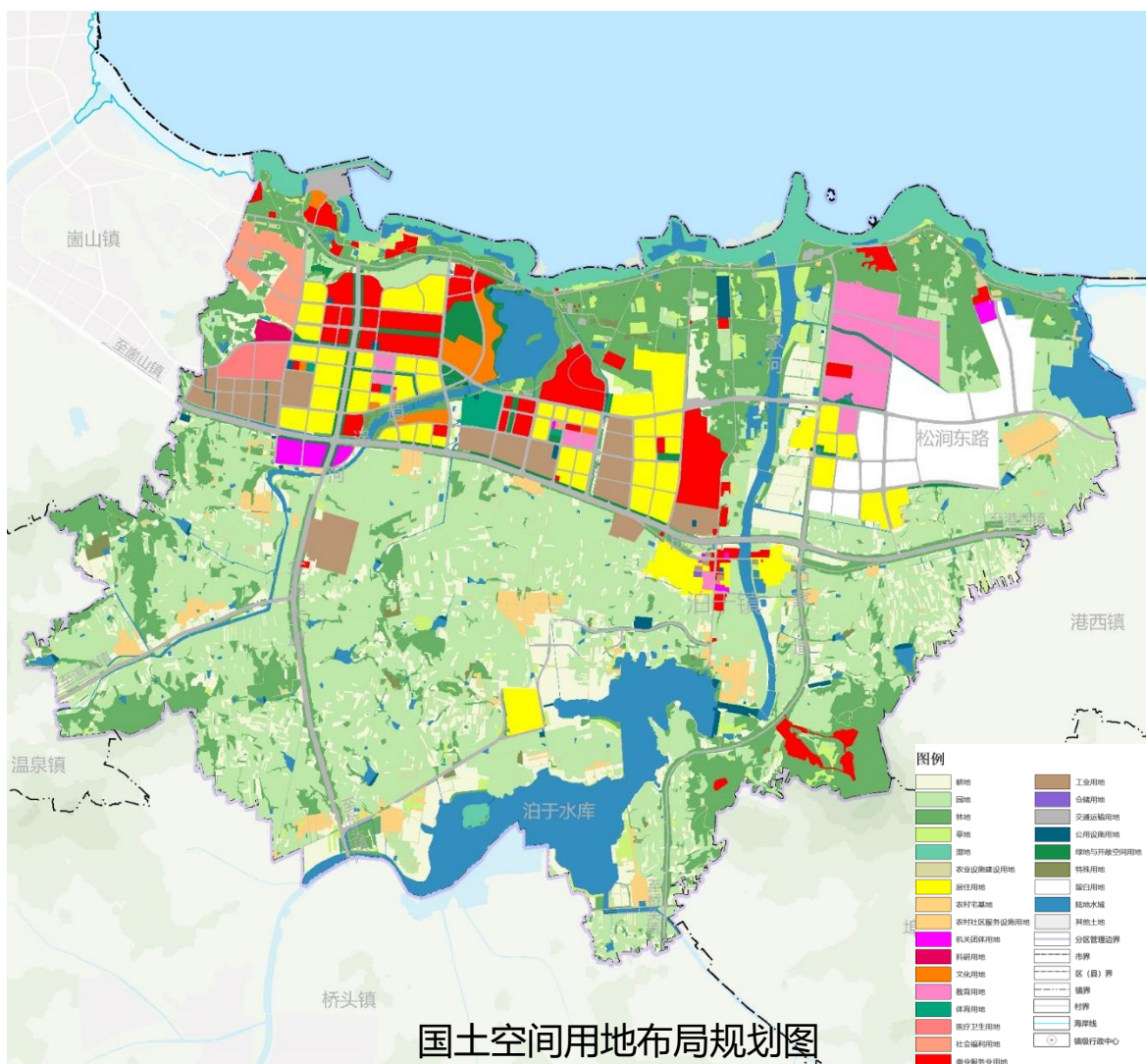
4.5 全域空间布局

结构优化

调整耕地结构，优先安排国土生态屏障用地，以提升人口、经济和产业承载能力为目标，优先使用存量建设用地。

精准配置

新增建设用地重点向产业类用地倾斜；新增城镇建设用地主要布局于石家河东组团、逍遥湖南组团、逍遥湖西组团。



05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5.1 构建综合交通网络

5.2 提升公共服务品质

5.3 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5.4 建立综合防灾减灾体系

05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5.1 构建综合交通网络

国省干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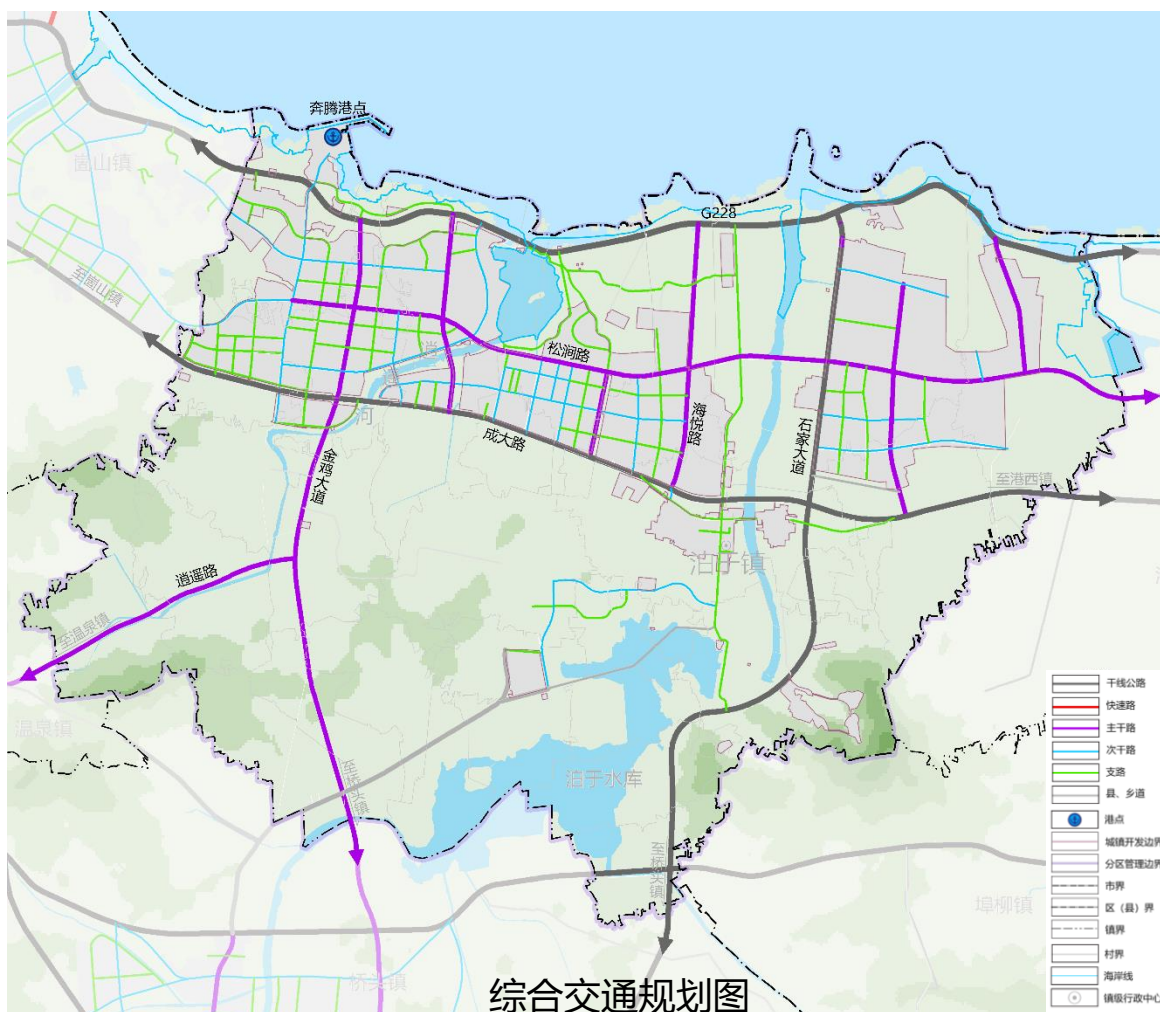
规划G228、S302、S203国省干道，合理利用干线公路资源，与交通性主干路共同发挥骨架通道作用

城镇道路

规划松涧路、逍遥路、海悦路等城镇干道，支持区域生活性交通出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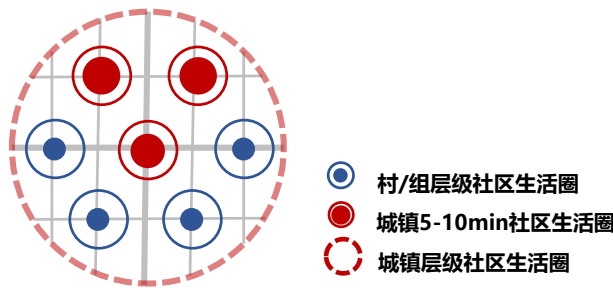
其他道路

构建便捷的镇村道路体系，打造精细化乡村特色的“美丽农村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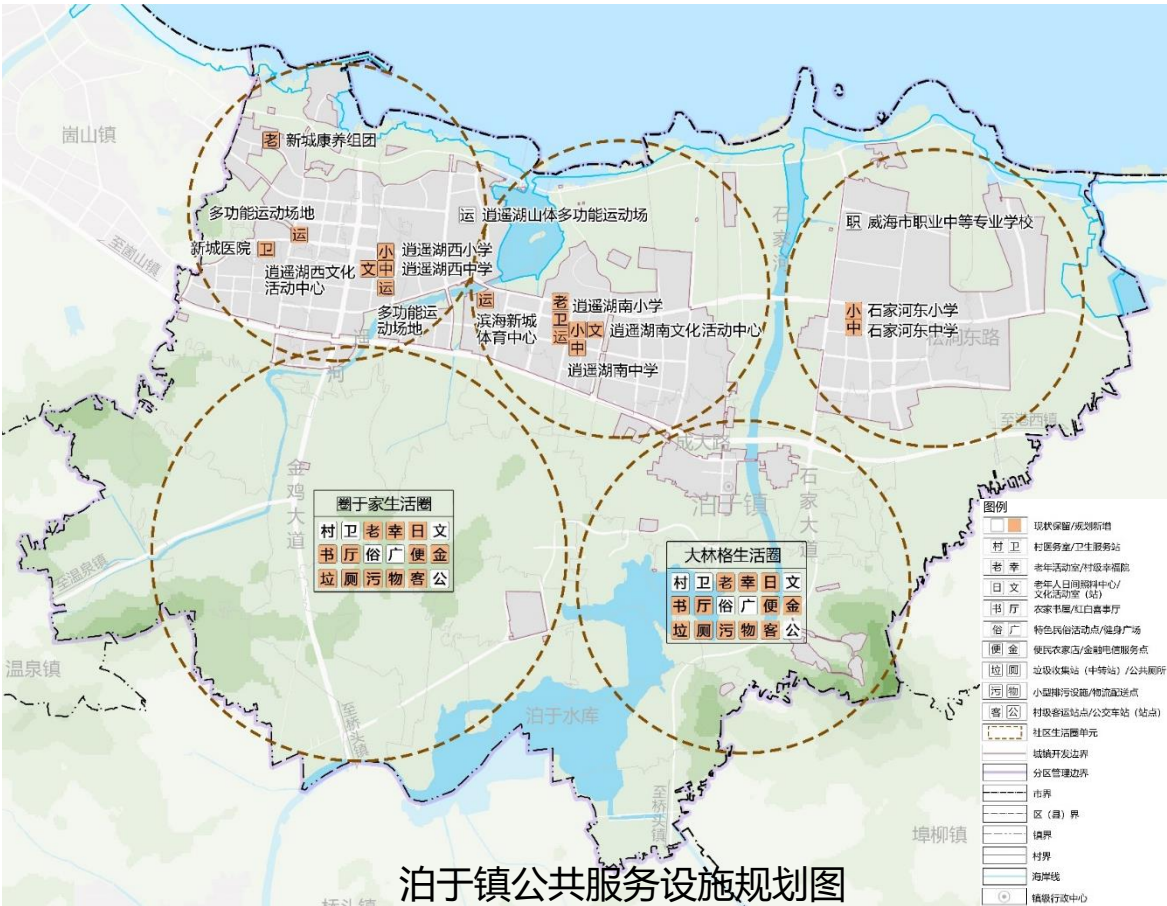
5.2 提升公共服务品质

按照“**城镇级-城镇社区级/村级**”两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配置，明确城镇、乡村社区生活圈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有效引导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合理布局。



镇域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模式图

划定3个城镇社区生活圈，2个村/组层级乡村社区生活圈



5.3 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供水设施规划

持续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实施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



排水设施规划

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坚持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污水处理模式。



供电设施规划

推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保障电力输送空间，推进重要电网设施建设。



供燃气设施规划

构建市域环状天然气网络，加强保护供燃气设施，加快中、低压燃气管道向乡村地区延伸。



供热设施规划

落实市级规划确定的市域一体化清洁供热网络。



通信、邮政、广播电视设施规划

推进“统一联动、安全可靠、快速高效、平急两用”的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推动“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构建城乡互动、畅通高效的邮政快递服务网络。



环卫设施规划

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全流程体系，实现垃圾分类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两网融合”发展，促进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



5.4 建立综合防灾减灾体系

设置重大灾害设防标准

防洪

泊于水库防洪标准不低于100年一遇，石家河、逍遙河防洪标准不低于50年一遇

抗震

全域抗震设防要求为地震动峰加速度分区值0.10g（7度）

消防

到2035年，消防救援站的布局以消防救援队接到出动指令后5分钟内可到达辖区边缘为原则确定，规划2处消防站。

人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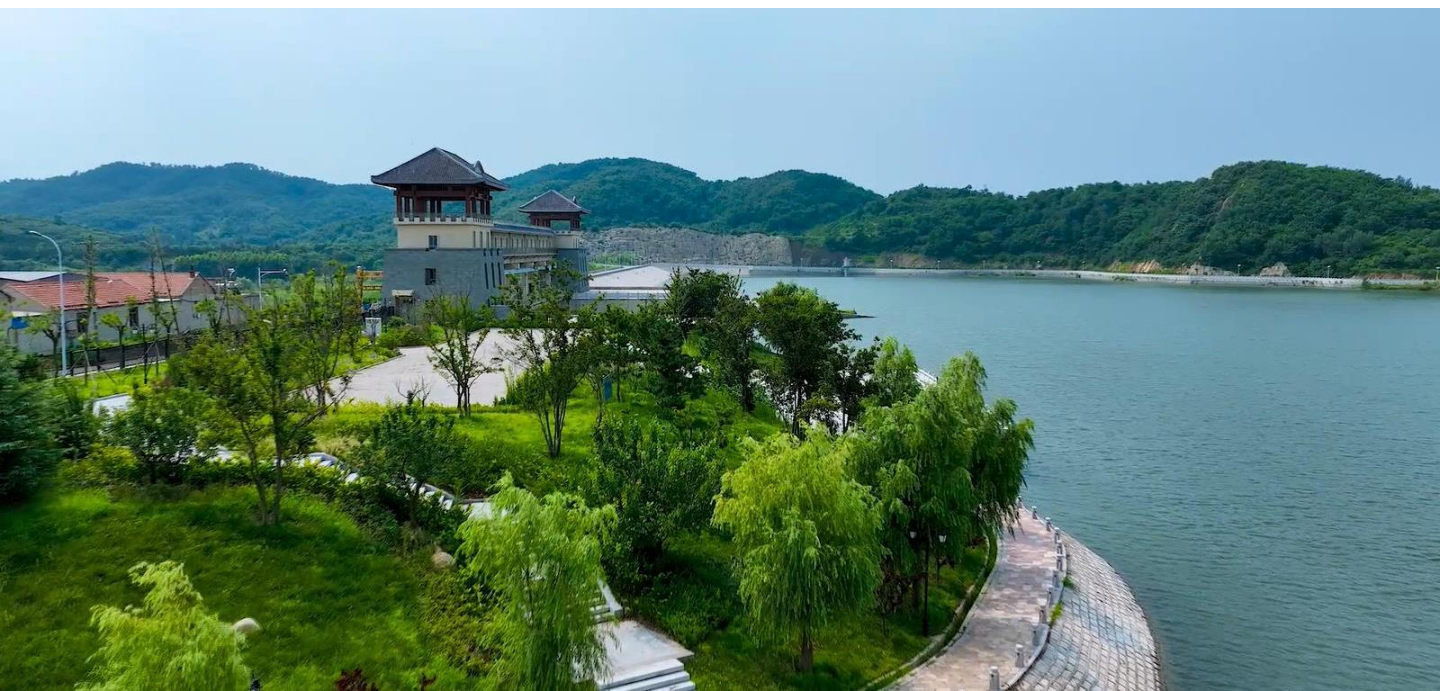
到2035年，人均人防面积不低于2.5平方米

地质灾害防治

建立地质灾害监测预报、群测群防和气象预警预报体系

建设应急管理体系

依托泊于镇镇政府建设应急指挥中心，因地制宜，合理布局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库。依托成大路、滨海大道、金鸡大道等城市干线道路，构建多方向、多出入口应急通道网络。



06

地方特色塑造



6.1 历史文化保护

6.2 城乡风貌引导

06 地方特色塑造

6.1 历史文化保护

建立**镇域历史文化遗产名录**，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类别、规模、内容以及周边环境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明确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和风貌协调区。



06 地方特色塑造

6.2 城乡风貌引导

构建 “**一带一廊两河三区**” 的总体城乡风貌格局



- **一带**：沿海岸带构成的滨海特色发展带；
- **一廊**：以南部山脉构成南部生态走廊；
- **两河**：沿石家河、逍遥河构成的滨河景观廊道；
- **三区**：滨海城乡风貌区、人居乡美风貌、生态山林风貌区三大特色风貌区。

07

国土整治修复



7.1 生态修复

7.2 国土综合整治

7.1 生态修复

水生态环境 治理修复

大力实施石家河及其支流河道治理工程，开展河道清淤疏浚、绿化工程建设等工作，加强水环境风险防范，提升水环境质量、改善人居环境，构建全域精致河湖。

海域海岸带 保护修复

重点开展石家河入海口海域海岸带修复项目，以入海河流域系统为界，开展流域-海域污染联防联控，加强陆域源头治理；开展滨海湿地、河口等典型生态系统修复工作，保护海岸生态资源。



7.2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综合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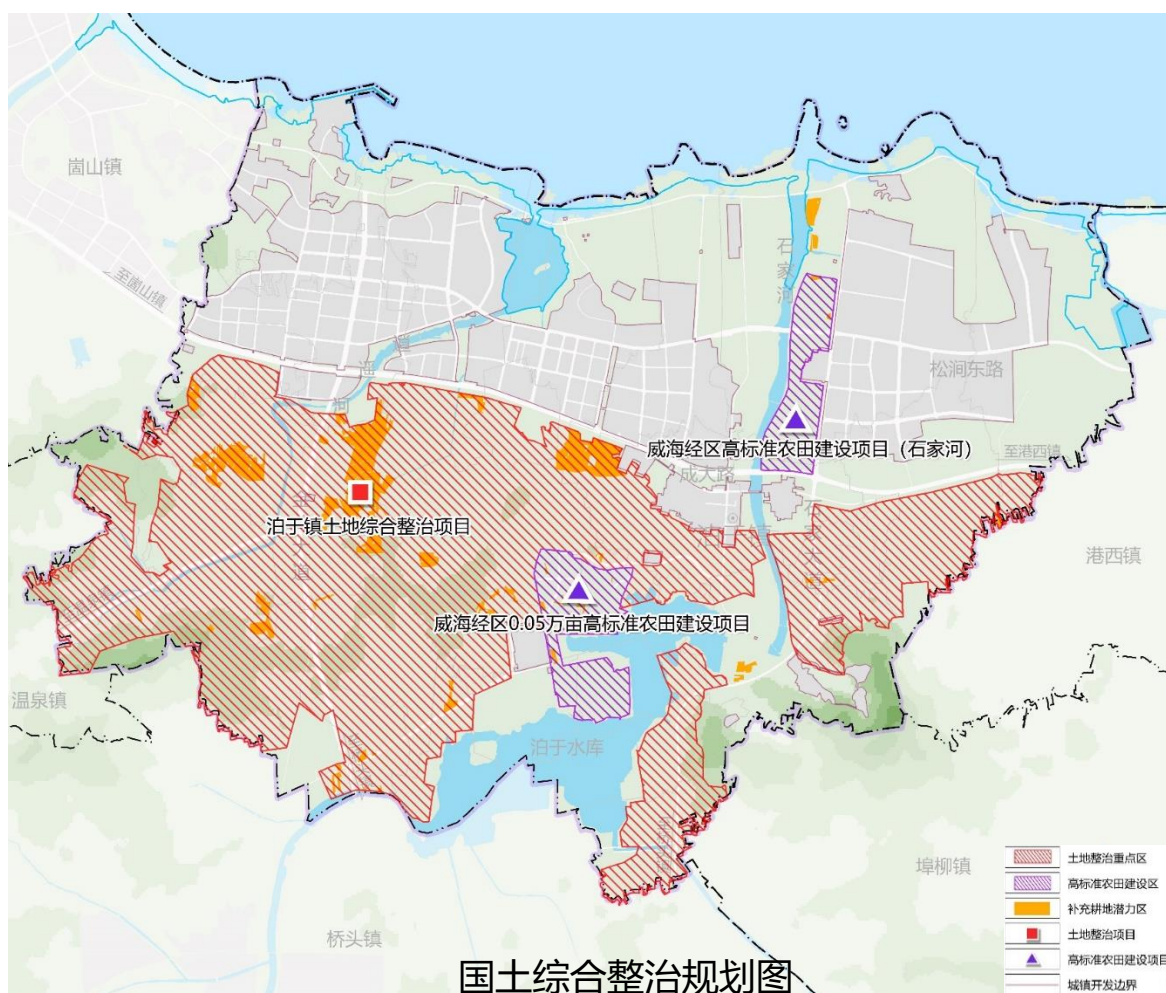
开展低效园林地及宜耕后备资源复垦整治，有效增加耕地的数量、提高耕地质量、改善农田生态环境。

高标准农田建设

完善田间灌排设施、联通交通路网，改良土壤肥力，全面建设高标准农田，提升土地生产能力，促进粮食增产。

农村建设用地整治

稳步推进农村建设用地及工矿废弃地整理复垦，盘活闲置低效用地，有序推进乡村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08

规划实施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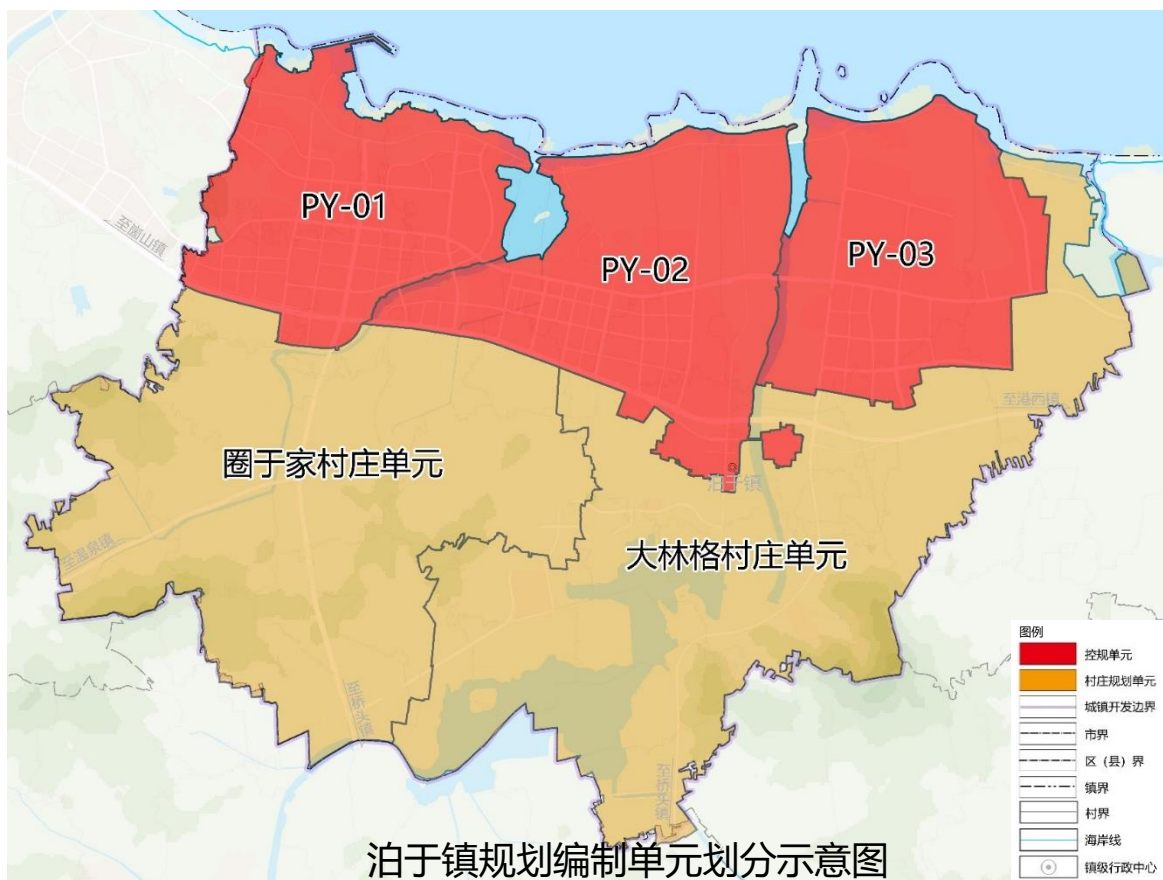
8.1 完善传导体系

8.2 强化实施保障

08 规划实施保障

8.1 完善传导体系

1	规划单元传导	划定2处村庄规划编制单元，3处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2	村庄建设通则	明确村庄宅基地规模、住房选址、住房高度控制、住房间距控制以及农宅风貌等相关管控引导要求，指引村庄建设。
3	设施配套标准	明确市政公用设施配套标准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
4	产业项目准入标准	提出乡村产业准入清单和乡村产业负面清单；明确产业项目选址和产业用地开发强度管控要求。



8.2 强化实施保障

健全监测评估预警和考核监管制度

- 纳入市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对规划实施情况全面监测、定期评估、及时预警。
- 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察内容，加强日常巡查和台账检查，做好批后监管。

完善规划实施政策机制

- 统筹落实耕地、林地等自然资源占补平衡制度。
- 完善新增建设用地、存量建设用地高效利用政策。
- 加快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创新低效用地再开发模式。
- 创新点状用地供给等乡村土地利用方式，用足用好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政策。

加强组织保障和社会参与

- 健全工作机制，明确镇党委和政府是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责任主体，制定好规划实施方案，做好上下协调联通工作，培养规划管理干部队伍，建立健全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考核评价监督问责机制。
- 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完善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制度，规划方案及时向社会公布，广泛调研社会各界意见和需求，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加强政策解读和信息公布与宣传，提高社会公众认识。



诚邀社会各界为泊于镇的未来发展提供宝贵意见!

